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股东宁波君度德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君度尚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2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股东宁波君度德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君度德瑞”）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君度尚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君度尚左”）计划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87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6.10%。

公司于2022年11月10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超过1%暨减持至5%以下的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61），上述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超过1%暨减持至5%以下，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公司于2022年12月21日披露了《关于合计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暨数量过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6），上述股东减持股份数量过半。

公司于近日收到君度德瑞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的《关于合计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截至2023年2月24日，君度德瑞及其一致行动人已经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总数4,87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10%，股份减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成。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占总股本比例
君度德瑞	集中竞价	2022年9月27日 -2023年2月14日	45.18-68.48	52.43	303,000	0.38%
	大宗交易	2022年11月8日 -2023年1月30日	46.37-63.32	52.17	3,447,000	4.31%
	合计		45.18-68.48	52.19	3,750,000	4.69%
君度尚左	集中竞价	2022年9月27日 -2023年2月24日	45.18-74.80	54.72	1,125,000	1.41%
	合计		45.18-74.80	54.72	1,125,000	1.41%
君度德瑞、君度尚左合计			-	-	4,875,000	6.10%

注：上述减持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份。君度德瑞及其一致行动人君度尚左自2022年11月10日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至本公告披露日，累计减持公司股票3,999,9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4.9999%。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所持股份		本次减持后所持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君度德瑞	合计持有股份	3,750,000	4.69%	0	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750,000	4.69%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君度尚左	合计持有股份	1,125,000	1.41%	0	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25,000	1.41%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注：上述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上述股东本次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上述股份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一致。

3、君度德瑞及其一致行动人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减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

三、备查文件

1、君度德瑞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的《关于合计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27日